

关于迎接教育部科研经费管理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全体科研项目负责人：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直属高校科研经费管理情况第二批专项检查的通知》（教监厅函〔2014〕7号），教育部将于10月10-15日对我校进行科研经费管理情况专项检查。此次检查的重点内容包括：科研经费预算管理、支出管理、绩效管理情况；科研项目，特别是已结题的重大科研项目实施情况及其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情况；学校履行法人责任情况；科研、财务、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和二级学院履行管理和监督责任情况；课题负责人履行职责情况等。检查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座谈交流、审查项目经费等方式。期间，检查组要走访部分学院召开座谈会，听取科研人员意见。为做好迎接检查的各项工作，现提出以下要求：

1. 各学院、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要成立迎接检查工作小组，确定联络人，并于10月8日前将联络人姓名及手机号发送至 yuanliang@nankai.edu.cn。

2. 各学院、各单位要梳理准备好本单位制定的与科研经费管理有关的制度、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便于检查组调阅查询，并将与科研经费管理有关的制度电子版发送到以上邮箱。

3. 科研项目负责人要按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培训活动，要熟悉和掌握国家和学校的科研管理政策(可到财务处网站下载进一步学习);按检查组和学校要求参加相关座谈会;被抽中项目的负责人要积极配合检查组完成项目检查工作。

南开大学科研经费管理领导小组

2014年9月30日